淡江時報 第 355 期

**週 休 二 日 二 月 一 日 起 實 施**

**學校要聞**

【 記 者 蔡 承 佑 報 導 】 原 定 自 八 十 七 年 元 月 一 日 實 施 的 「 公 務 人 員 隔 週 休 二 日 」 ， 因 各 校 行 事 曆 與 課 程 教 學 均 於 學 年 度 開 始 前 即 已 排 定 ， 因 此 ， 本 校 於 十 二 日 舉 行 的 行 政 會 議 中 決 議 ， 本 校 將 自 明 年 二 月 一 日 起 實 施 「 公 務 人 員 隔 週 休 二 日 」 ， 但 原 假 日 需 值 班 之 單 位 ， 以 及 下 學 期 週 六 有 課 的 班 級 仍 需 照 常 值 班 、 上 課 。
  
  
在 行 政 會 議 中 ， 人 事 室 表 示 ， 下 學 期 共 有 38科 是 排 在 星 期 六 上 課 ， 如 何 配 合 政 府 的 「 公 務 人 員 隔 週 休 二 日 」 政 策 ？ 校 長 林 雲 山 在 會 中 表 示 ， 公 務 人 員 隔 週 休 二 日 是 政 府 既 定 政 策 ， 上 班 人 員 均 可 隔 週 休 二 日 ， 不 用 在 週 休 日 排 班 ， 但 是 原 本 在 假 日 便 要 值 班 的 單 位 ， 因 週 休 日 便 是 假 日 ， 故 校 長 強 調 假 日 該 值 班 的 就 該 值 班 。 至 於 學 生 星 期 六 上 課 部 份 ， 校 長 表 示 ， 學 生 也 是 人 ， 當 然 希 望 生 活 作 息 與 家 人 一 樣 ， 但 是 學 生 平 常 不 上 課 時 間 便 可 算 是 休 假 ， 所 以 仍 舊 決 定 星 期 六 上 課 的 班 級 需 照 常 上 課 ， 也 希 望 同 學 們 能 夠 諒 解 。